38805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體育法規 來源民生報 日期791127 版面三版

高爾夫協會比賽委員會新作法：

以制服顏色 區分職別

記者 王麗珠／報導

●全國高爾夫協會比賽委員會副主任委員廖述明表示，今後將以制服顏色，區分比賽委員的職別，在比賽中各司其責。

目前全省共有40多位比賽委員，大部份集中北部，而比賽委員的職責，有些是司裁判之職，有些則因並不熟悉規則，而負責維持秩序、督導比賽順利進行，他們都穿著相同綠色制服，致使比賽時球員有規則上的糾紛時，常因部份委員未能及時解惑，而引起誤會。

廖述明解釋，比賽委員是有分工的，不過，今後為區隔比賽委員的職務，將採不同制服顏色，使人一目了然。

同時，比賽委員會也將定期舉辦規則講習會，提昇比賽委員素質，並吸收新的比賽委員，最好能做到每一個球場都有自己的比賽委員組織，舉辦比賽時即運用當地資源，由台北支援一、二人即可。

新的比賽委員有賴於現有成員推薦，有興趣者也可自動向高協報名。目前為止，高協比賽委員都是義務職。